

证券代码：833105

证券简称：华通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 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河北助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助通新能源”）为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战略部署，充分汇聚资源禀赋，发挥协同优势，助通新能源拟联合曲阳县恒交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交电力”）及保定兴远恒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远恒能源”）共同投资设立曲阳恒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聚能源”）。恒聚能源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助通新能源认缴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恒交电力认缴 10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兴远恒能源认缴 2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4%。具体信息以实际工商注册结果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606,743,842.36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9,423,770.61 元。本次对外投资金额 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5%；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81%。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

（一）在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达到如下标准之一的投资事项，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1. 投资事项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

2. 投资事项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以上，且超过 1500 万的。

（二）在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达到如下标准之一的投资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1. 投资事项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2. 投资事项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且超过 300 万的。

除前款规定外的投资事项由董事长决定。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合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606,743,842.36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9,423,770.61 元。本次对外投资金额 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5%；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81%。此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未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且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以上，无需提交董事

会及股东会审议，已经董事长审批通过。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具体范围等相关事宜以相关部门最终核准为主。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保定兴远恒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高开区翠园街 438 号中央公馆 1901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高开区翠园街 438 号中央公馆 1901

注册资本：2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日用百货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赵云静

控股股东：赵云静

实际控制人：赵云静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曲阳县恒交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路庄子乡河北曲阳经济开发区经开路9号综合办公楼607室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路庄子乡河北曲阳经济开发区经开路9号综合办公楼607室

注册资本：10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市政设施管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崔笑然

控股股东：曲阳县恒州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曲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曲阳恒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曲阳县经济开发区骊山园区1号孵化器二层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

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池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集成电路设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销售代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曲阳县恒交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	1,020 万元	51%	0
河北助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700 万元	35%	0
保定兴远恒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280 万元	14%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以货币形式出资。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全资子公司本次与其他各方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相关各方将审慎签署出资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此举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布局，推动公司在更多地域市场的持续扩张，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定，但仍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强化其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内部持有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董事长审批文件》

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